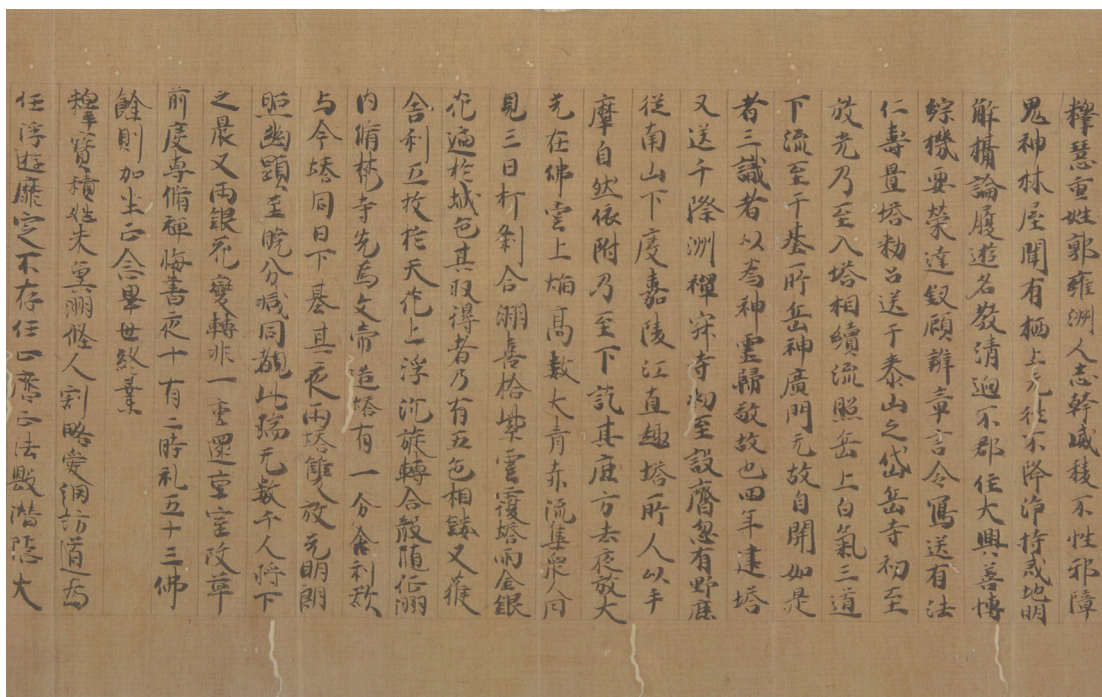


《續高僧傳》〈感通篇〉譯注（十）

〈釋明誕傳〉、〈釋明璨傳〉、〈釋慧重傳〉、〈釋寶積傳〉



興聖寺藏《續高僧傳》卷二六〈釋慧重傳〉

《續高僧傳》研讀班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古今論衡 第 41 期 2023.12

《釋明誕傳》、《釋明璨傳》 主譯者：林聖智

譯注範圍：卷 28，感通下·隋京師勝光寺釋明誕傳四／隋京師大興善寺釋明璨傳五

譯注底本：中華書局郭紹林點校本（2016 年重印版），頁 1088-1089

隋京師勝光寺釋明誕傳四

○原文一

釋明誕，姓史，衛州〈1〉汲人〈2〉。律儀〈3〉行務〈4〉，履顧前賢，通《十地》〈5〉、《地持》〈6〉，赴機〈7〉講解《攝大乘論》〈8〉，彌見弘演。後入京，住勝光寺〈9〉，溫柔敦厚，性無迫暴。有勅召送舍利于襄州〈10〉上鳳林寺〈11〉，基趾梁代，雕飾隋初，顯敞〈12〉高林，跨谷連院，松竹交映，泉石相喧，邑屋〈13〉相望，索然〈14〉閑舉〈15〉，有遊覽者皆忘返焉。

●譯文一

釋明誕，俗姓史，衛州汲縣人氏。持守戒律，精勤修行。請示前人的教導，通曉《十地》、《地持》，依照衆生理解的程度解說《攝大乘論》，益加弘揚佛法。後來進入京師，住於勝光寺。性情溫和敦厚，絲毫不逼迫急躁。奉隋文帝詔書護送舍利至襄州上鳳林寺。此寺的基礎建於梁代，雕飾於隋初，寺院高大寬廣，樹林高聳連綿山谷並遍及寺院，松竹交相映照，泉石相互喧鳴，田邑與屋舍互相連屬，令人內心清淨，怡然自得，前來遊歷的人都樂而忘返。

【注釋】

- 〈1〉 衛州：北周宣政元年（578）置，治所在汲郡（今河南省浚縣西南淇門渡）。隋開皇初廢郡，大業初改爲汲郡。唐武德元年（618）復置衛州。貞觀元年（627）移治汲縣（今河南省衛輝市）。史爲樂主編，《中國歷史地名大辭典》，頁 241。
- 〈2〉 汲人：汲縣位在今河南省鶴壁市南側。隋開皇六年（586）改伍城縣置，屬衛州，治所在今河南省衛輝市。大業初，屬汲郡。唐初武德年間改郡爲州，復爲衛州。貞觀年間衛州治所由衛縣遷移至汲縣。《隋書》卷三〇〈地理志中〉：「汲郡 東魏置義州，後周爲衛州。統縣八，戶十一萬一千七百二十一。衛舊曰朝歌，置汲郡。後周又分置修武郡。開皇初郡並廢，十六年又置清淇縣。大業初置汲郡，改朝歌縣曰衛，廢清淇入焉。」《舊唐書》卷三九〈地理志二·河北道〉：「汲 漢縣，隋因之。武德元年，置義州，領汲縣。四年，廢義州，縣屬衛州。貞觀元年，衛州自衛縣徙治所於汲縣。」史爲樂主編，《中國歷史地名大辭典》，頁 1087。

- 〈3〉 律儀：梵文 samvara，原意為抑制身心，也意為禁戒，防止身口意所造成的過失。後秦·佛陀耶舍共竺佛念譯，《長阿含經》卷三〈遊行經第二〉：「比丘作如是言：『我於彼村、彼城、彼國，衆多比丘持法、持律、持律儀者，親從其聞，親受是法、是律、是教。』從其聞者，不應不信，亦不應毀，當於諸經推其虛實，依法、依律究其本末。」（T01n0001_003：0017c26-18a1）
- 〈4〉 行務：此處指修行。《續高僧傳》卷二九〈興福篇九·釋德美傳〉：「年至十九，方蒙剃落，謹敬謙恪，專思行務。雖經論備閱，而以律要在心，故四分一部，薄通宗系。追求善友，無擇遐邇，潔然自厲，不群非類。」（T50n2060_029：0696c27-0697a1）
- 〈5〉 十地：指《十地經論》十二卷，為世親（Vasubandhu）對於《十地經》的解釋，地論宗的正典。北魏宣武帝永平元年（508）起由菩提流支、勒那摩提譯於洛陽，歷時四年完成。《十地經》相當於《華嚴經·十地品》，早期譯本有西晉·竺法護譯《漸備一切智德經》、姚秦·鳩摩羅什譯《十住經》。見湯用彤，《漢魏兩晉南北朝佛教史》，頁 613-615；任繼愈主編，《中國佛教史》第三卷，頁 443-457；鎌田茂雄，《中國佛教史 第四卷 南北朝の佛教（下）》，頁 145-161, 366-371。
- 〈6〉 地持：北涼·曇無讖譯《菩薩地持經》之簡稱，又稱《菩薩地持論》、《地持論》、《菩薩戒經》。說明大乘菩薩修行的方法，分為初方便處、次法方便處、畢竟方便處三部分，進而分成 27 品，為大乘戒律的重要經典。譯出的確切年代尚難斷定，一說為北涼玄始七年（418）十月。見湯用彤，《漢魏兩晉南北朝佛教史》，頁 276-279。船山徹，《六朝隋唐佛教展開史》，頁 224-226, 254。
- 〈7〉 機：此處或指根基，修道的根柢基礎。《續高僧傳》卷四〈釋玄奘傳〉：「超六塵之境，獨步迦維；會一乘之旨，隨機化物。」《續高僧傳》卷六〈釋明徹傳〉：「諸經文句既是應機所說，或有委曲深微，或復但拘名字。先來英舊，人各厝情。」
- 〈8〉 攝大乘論：略稱《攝論》，印度無著（Asanga）菩薩著，詮釋《阿毘達磨大乘經·攝大乘品》。隋代之前有北魏佛陀扇多譯本（二卷）與陳真諦的譯本（三卷）。參見鄭雅如主譯，〈《續高僧傳》〈感通篇〉譯注（十）〈釋慧重傳〉〉，頁 161，注 7。
- 〈9〉 勝光寺：參見李志鴻、曾堯民主譯，〈《續高僧傳》〈感通篇〉譯注（八）〈釋道英傳〉〉，頁 125，注 21。小野勝年，《中國隋唐長安·寺院史料集成 解說篇》，頁 143-146；楊鴻年，《隋唐兩京坊里譜》，頁 110-112, 448。

- 〈10〉 襄州：西魏恭帝元年（554）改雍州置，治所在襄陽縣（今湖北襄陽市漢水南襄陽舊城）。隋大業三年（607）改爲襄陽郡，唐武德四年（621）復爲襄州。仁壽元年（601）第一次建舍利塔之際曾於襄州建大興國寺。唐·李吉甫撰，賀次君點校，《元和郡縣圖志》卷二一〈山南道二·襄州〉：「西魏克江陵，……恭帝改雍州爲襄州，因州南襄水爲名也。……周置總管，隋置行臺，皇家初亦置山南道行臺，武德七年廢行臺，置都督府。貞觀六年廢都督府，改爲州。」（頁528）
- 〈11〉 上鳳林寺：北周宇文直（?-574）所建。唐·法琳，《辯正論》卷四〈十代奉佛篇下〉：「周柱國襄州總管衛王（造鳳林寺）殖衆德本，於襄州修造上鳳林寺。憑危跨谷，接棟連雲。香閣禪龕，依巖架岳。佛事嚴整，殿宇光華。月入秋窓，風生夏戶。忘憂滿院，長樂盈階。竹聳茅簷，松橫石砌。奇峯亘日，迴樹參天。寓目開心，自然忘返。」（T52n2110_004：0517a13-18）襄州總管衛王爲衛刺王宇文直，北周武帝宇文邕（543-578，560-578在位）同母弟，與北周武帝合謀誅除宇文護（513-572），曾以陟祀佛寺爲宅。另據《太平廣記》，梁簡文帝（503-551，550-551在位）曾於襄陽造鳳林寺。《太平廣記》卷三三六〈鬼二十一·常夷〉：「簡文帝詔襄陽造鳳林寺，少刹柱木未至，津吏於江中獲一樟木，正與諸柱相符。」（頁2216）
- 〈12〉 顯敞：高大寬廣。梁·蕭統編，唐·李善注，《文選》卷一一〈賦已之一·遊覽·登樓賦〉：「覽斯宇之所處兮，實顯敞而寡仇。」（頁489）郭本與蘇小華的斷句均做「基趾梁代雕飾，隋初顯敞，高林跨谷連院……」本文的斷句由詞語的對仗著眼。唐·道宣撰，《續高僧傳校注》下，頁807。
- 〈13〉 屋：【宋】【磧】【郭】「室」，茲據古寫經與早期諸本改。
- 〈14〉 索然：此處指清靜狀。《續高僧傳》卷二五〈感通篇上·釋道仙傳〉：「吾在生多貪，志慕積聚。向聞正法，此說極乎。若失若離，要必當爾。不如沉寶江中，出家離著，索然無擾，豈不樂哉！」（T50n2060_025：0651a12-14）另見廖宜方主譯，《續高僧傳》〈感通篇〉譯注（六）〈釋道仙傳〉，頁176-177。
- 〈15〉 閑舉：閑居之意。梁·蕭統編，唐·李善注，《文選》卷二九〈詩已之一·雜詩上·雜詩六首〉：「閑居非吾志，甘心赴國憂。」（頁1364）後秦·佛陀耶舍共竺佛念譯，《長阿含經》卷九：「云何十成法？謂十教法：一者比丘二百五十戒具，威儀亦具，見有小罪，生大怖畏，平等學戒，心無傾邪。二者得善知識。……十者樂於閑居，專念思惟，於禪中間無有調戲。」（T01n0001_009：0057a8-19）

○原文二

文帝龍潛〈16〉之日，因往禮拜，乞願弘護，及踐寶位，追惟往福，歲常就寺廣設供養，仍又改爲大興國寺〈17〉。及誕之至彼安厝〈18〉塔基，寺之東院鑿地數尺，獲琉璃瓶，內有舍利八枚，聚散呈祥，形質不定，或現全碎〈19〉，顯發神奇，即與今〈20〉送同處起塔。又下穿掘得石，銘云：「大同卅〈21〉六年已後，開仁壽〈22〉之化。」依檢梁曆，有号大同〈23〉，至今歲紀，髣髴符會。誕欣感嘉瑞〈24〉，乃表奏聞。寺有金像一軀，舉高丈六，面部圓滿，相儀充備，峙于〈25〉堂內，眾鳥無敢踐足。庭前樹碑，庾信〈26〉文，蕭雲〈27〉書，世稱冠絕。誕歷覽徽猷〈28〉，講授相接。終于本寺。

●譯文二

隋文帝尙未登基之前，曾前往禮拜上鳳林寺並祈願佛法護佑，登基後爲了追念過去的福德，每年均在該寺廣設供養，又改寺名爲大興國寺。當釋明誕至襄州上鳳林寺埋放塔基時，在佛寺東院發掘數尺後發現一琉璃瓶，內有八枚舍利，時聚時散地顯現祥瑞，形狀與性質皆變化不定。有時呈現完整有時顯示破碎，顯露神奇的瑞應，隨即與當前所送舍利置於同處並建立佛塔。又向下發掘後得到一石，有題記：「大同三十六年之後，開啓仁壽的教化。」根據查驗梁代年曆，有大同的年號，至於現在的紀年，彷彿符合感應。明誕對於祥瑞感到欣喜，於是上奏朝廷。寺院內有一尊金像，高一丈六尺，面部圓滿完美，完備各種相好，聳立於金堂內，鳥雀不敢停歇踐踏。庭前立有石碑，由庾信撰文，蕭子雲書寫，世人讚頌無人能及。釋明誕遍覽佛經，講經不斷，在勝光寺過世。

【注釋】

- 〈16〉 龍潛：天子尙未即位之時。《隋書》卷四六〈長孫平傳〉：「高祖龍潛時，與平情好款洽，及爲丞相，恩禮彌厚。」此處指隋文帝登基之前信仰佛教，類似的表現可見於道宣，《廣弘明集》卷一七〈佛德篇第三之三·舍利感應記〉：「皇帝昔在潛龍，有婆羅門沙門來詣宅。出舍利一裹曰：『檀越好心，故留與供養。』沙門既去，求之不知所在。」（T52n2103_017：0213b26-28）
- 〈17〉 大興國寺：隋文帝爲追善雙親，於誕生地同州（治今陝西大荔）般若尼寺的故基建造大興國寺。以此爲契機，並於全國四十五州廣建大興國寺，爲一州一寺制的創始。據唐·法琳，《辯正論》卷三〈十代奉佛上篇第三〉：「及登大位，爰憶舊居。開皇四年，奉爲太祖武元皇帝、元明皇太后，以般若故基造大興國寺焉。……始龍潛之日，所經行處四十五州，皆造大興國寺。」（T52n2110_003：0508c25-0509a25）唐代有所承襲，例如高宗麟德三年（666）於天下諸州置一觀一寺，並成爲日本國分寺制的原型。見塚本善隆，〈隋仏教史序説—隋文帝誕生説話の仏教化と宣布—〉與〈国分寺と隋唐の仏教政策並びに官寺〉；肥田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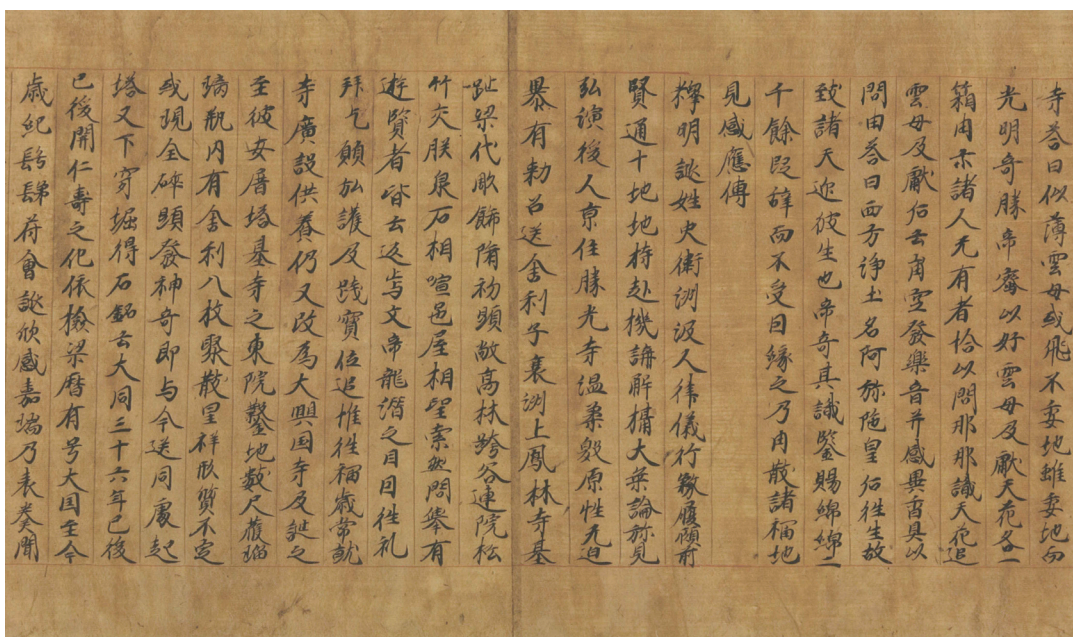
美，〈隋・唐前期の一州一寺制と造像〉；肥田路美，〈《初唐佛教美術の研究》〉，頁 177-213；肥田路美著，顏娟英等譯，〈《雲翔瑞像：初唐佛教美術研究》〉，頁 169-201。另參見許凱翔主譯，〈《續高僧傳》〈感通篇〉譯注（九）〈釋道密傳〉〉，頁 216-217。

- 〈18〉 安厝：安葬、埋葬。此處以安厝來形容，顯示以喪葬的觀念來看待舍利埋藏。《魏書》卷一〇八之四〈禮志四〉：「（崔）光據《禮記》『縞冠玄武，子姓之冠』，父母有重喪，子不純吉。……今相國雖已安厝，裁三月爾，陵墳未乾。憚以理證爲然，乃從雍議。」《北史》卷六九〈趙剛傳〉：「所司將致之於法，和曰：『罔極之恩，終天莫報。若許安厝，禮畢而即罪戮，死且無恨。』」
- 〈19〉 全碎：指釋迦牟尼佛的碎身舍利。龍樹菩薩造，後秦・鳩摩羅什譯，《大智度論》卷六一〈釋隨喜迴向品第三十九〉：「末後成佛，得福德果報，身有三十二相、八十種隨形好、無量光明，……般涅槃後，碎身舍利，與人供養，久後皆令得道。」（T25n1509_061：0488a4-8）
- 〈20〉 今：【宋】【磧】「令」，【郭】據【興】【趙】【再】校改，茲從之。
- 〈21〉 卅：【七】【宮】【宋】【磧】【郭】「三十」，【再】「世」，茲據古寫經與早期諸本改。
- 〈22〉 仁壽：德高而長壽。《漢書》卷五六〈董仲舒傳〉：「孔子曰：『君子之德風（也），小人之德土（也），中上之風必偃。』故堯舜行德則民仁壽，桀紂行暴則民鄙夭。」此處指隋文帝仁壽年間（601-604）於全國廣建舍利塔一事。
- 〈23〉 大同：梁武帝（502-549）年號，計有十一年（535-546）。「大同卅六年已後」指梁大同十一年（546）之後的三十六年，相當於隋文帝開皇二年（582）。另一個可能的解釋是將「大同」視爲「中大同」（546-547）之誤。
- 〈24〉 嘉瑞：《廣弘明集》卷一七，王劭〈舍利感應記〉載有襄州大興國寺起塔之際的瑞應：「襄州於大興國寺起塔。天時陰晦，舍利將下，日便朗照，始入函，雲復合。」
- 〈25〉 峙于：【宮】【宋】【磧】「于時」，【郭】據【興】【趙】【再】校改，茲從之。
- 〈26〉 庾信：庾信（513-581）字子山，南朝梁新野（治今河南省新野縣）人，生於梁天監十二年，卒於隋開皇元年，沒於北方。祖易、父肩吾（487-551）。庾信父子文采華麗，與徐摛（474-551）、徐陵（507-583）父子並稱，世號爲「徐庾體」。梁元帝（552-555）即位，任爲右衛將軍，承聖三年（554）出使西魏，同年西魏進攻江陵，遂滯留於長安，歷仕西魏、北周，深受禮遇。北周孝閔帝即

位（557）後遷驃騎大將軍、開府儀同三司。據魯同群《庾信傳論》，在五六六～五六七年間庾信曾任職於宇文直的襄州總管府。另外，梁簡文帝〈為諸寺檀越願疏〉中記有「上鳳林、下鳳林、廣嚴等寺，皆盡形壽，永為檀越」。梁·蕭綱著，蕭占鵬、董志廣校注，《梁簡文帝集校注》，頁1255。《隋書》卷三五〈經籍志四〉中有《後周開府儀同庾信集》二十一卷并錄。《北史》卷八三與《周書》卷四一有傳。庾信〈襄州鳳林寺碑〉今存「干霄秀出，建標起口」八字之佚文。南宋·王象之，《輿地紀勝》卷八二〈襄陽府·碑記〉：「隋鳳林寺、興國寺碑。《集古錄》鳳林寺碑，庾信撰。」另參興膳宏編，《六朝詩人傳》，頁878-885；矢嶋美都子，《庾信研究》，頁17-55。魯同群，《庾信傳論》，頁326。北周·庾信撰，清·倪璠注，許逸民校點，《庾子山集注》下冊，頁1095。

〈27〉 蕭雲：或指蕭子雲（487-549），其卒年在庾信出使西魏（554）之前，推測此碑完成於梁。蕭子雲字景喬，南蘭陵（治今江蘇省常州市西北）人。南齊豫章文獻王蕭嶷（444-492）第九子，蕭子顯（487-537）之弟。官至梁侍中，國子祭酒。博通文史，善草隸書，與梁元帝親交。著有《晉書》一百一十卷、《東宮新記》二十卷。《隋書》卷三五〈經籍志四〉中有《梁國子祭酒蕭子雲集》十九卷。《梁書》卷三五有傳。

〈28〉 徽猷：美善之道，此處或指佛經、佛法。《詩·小雅·角弓》：「君子有徽猷，小人與屬。」毛傳：「徽，美也。」鄭玄箋：「猷，道也。君子有美道以得聲譽，則小人亦樂與之而自連屬焉。」清·阮元校刻，《十三經注疏·詩經》，頁504-505。



七寺藏《續高僧傳》卷二六〈釋明誕傳〉

隋京師大興善寺釋明璨傳五

○原文一

釋明璨，姓韋，莒州〈1〉沂水人〈2〉。十歲出家，二十受具。中途尋閱〈3〉，備通經史，稟性調柔，初不陳怒。未及三夏，頻揚《成論》〈4〉及《涅槃經》〈5〉。值廢教〈6〉隱倫〈7〉，避世林澤，還資故業，重研幽極。周宣〈8〉創開陟岵〈9〉，慧遠〈10〉率侶登之，璨時投足〈11〉，歸師諸部。未久深悟，遂演於世，講徒百數，心計明白，開隱析疑，善通問難，精慮勃興〈12〉，未曾沉息。加又福德所被，聞見欣然。勅召入京，住大興善〈13〉。

仁壽初歲，召送舍利于蔣州之栖霞寺〈14〉，今之攝山寺〈15〉也，本基靈異，前傳具詳。而璨情存傳法，所在追訪，乃於江表獲經一百餘卷，並是前錄所遺，及諸闕本，隨得福〈16〉利，處處傳寫〈17〉。末〈18〉住大禪定寺〈19〉，弘法為務。春秋良序，頻往藍田〈20〉，登山臨水，欣其得性。唐初卒世〈21〉。

●譯文一

釋明璨，俗姓韋，莒州沂水縣人氏。十歲出家，二十歲受具足戒。在學習過程中經常查看佛典，廣通經史，天賦的品性隨和，始終不表現怒意。不到三年，屢次宣揚《成實論》及《涅槃經》。由於遭逢佛教廢法衰頹，不問世事隱居林澤，繼續累積以往的修行，重新探究高妙精微的道理。北周宣帝創建陟岵寺，慧遠率領眾僧前往。當時明璨前往棲身，以諸經為師。不久之後深刻領悟，於是弘揚佛法於世間，聽講者有一百餘人。明璨思慮清晰，啟發幽微並剖析疑難之處，善於解答，思慮精密而旺盛，不曾稍有懈怠。再加上蒙受明璨的福德，聽聞的人莫不歡欣。奉詔入京城後住於大興善寺。

仁壽元年奉詔護送舍利至蔣州栖霞寺，即為現在的攝山寺，關於寺院本身的靈異，前傳已詳細記載。然而明璨寄情於流傳佛法，每到一處即查訪經書，於是在江南獲得佛經一百餘卷，均是過去經錄有所遺漏的，兼及各種闕本，隨其所得到的布施，在各地流傳謄寫。晚年住在大禪定寺，以弘揚佛法為志業。每當春秋的美好季節，經常前往藍田，攀登山嶺，瀕臨江河，欣然契合天性。唐初過世。

【注釋】

- 〈1〉 莒州：北周改南青州置，治所在團城（今山東省沂水縣），轄境相當於今山東沂水、沂源等地。隋大業初廢，唐武德五年（622）復置，貞觀八年（634）廢。唐·李吉甫撰，賀次君點校，《元和郡縣圖志》卷一一〈河南道七·密州·莒縣〉：「後魏亦以莒縣屬東莞郡。隋開皇三年廢郡，莒縣屬莒州。大業三年罷莒州，以莒縣屬琅邪郡。武德五年重置莒州，縣屬焉。貞觀八年廢莒州，以縣屬密州。」（頁300）史為樂主編，《中國歷史地名大辭典》，頁1766。

- 〈2〉 沂水：隋開皇十六年（596）改東安縣置，屬莒州，治所在今山東省沂水縣。大業初屬琅邪郡，唐屬沂州。《隋書》卷三一〈地理志下〉：「琅邪郡 舊置北徐州，後周改曰沂州。統縣七，戶六萬三千四百二十三。……沂水 舊置南青州及東安郡，後周改州為莒州。開皇初郡廢，改縣曰東安。十六年又改曰沂水。大業初州廢。」《舊唐書》卷三八〈地理志一〉：「沂水 漢東莞縣。隋改為東安縣，尋改為沂水。武德五年，於縣置莒州，領沂水、新泰、莒三縣。貞觀八年，省莒州，縣屬密州，沂水、新泰屬沂州。」史為樂主編，《中國歷史地名大辭典》，頁 1340。
- 〈3〉 尋閱：檢點查看。《南史》卷一二〈后妃傳下·陳後主沈皇后〉：「而身居儉約，衣服無錦繡之飾，左右近侍纔百許人，唯尋閱圖史及釋典為事。」《續高僧傳》卷二二〈明律下·釋智首傳〉：「每日處眾敷弘，餘時卻掃尋閱。於是三藏眾經，四年考定，其有詞旨與律相關者，並對疎條，會其前失。」（T50n2060_022：0614b11-13）
- 〈4〉 成論：即《成實論》，印度訶梨跋摩（Harivarman）著，姚秦·鳩摩羅什譯，為部派佛教的論著，僅存漢譯本，為成實宗之根本經典。綜合佛教大辭典編集委員會編集，《綜合佛教大辭典》，頁 714。
- 〈5〉 涅槃經：即《大般涅槃經》。大乘《大般涅槃經》的漢譯本主要有三種：一、北涼玄始十年（421）曇無讖（385-433?）於涼州譯出《大般涅槃經》四十卷，稱作「北本」；二、東晉·法顯（337-422）、佛陀跋陀羅（359-429）、寶雲（376-449）等共譯《佛說大般泥洹經》六卷，一般稱為「六卷泥洹經」；三、劉宋·慧嚴（363-443）、慧觀（366-436）、謝靈運（385-433）等以四十卷本《大般涅槃經》為本，參照《佛說大般泥洹經》六卷修訂為《大般涅槃經》三十六卷，並非新譯，也稱作「南本」。橫超慧日，《涅槃經一如來常住と悉有仏性一》，頁 27。
- 〈6〉 廢教：指北周武帝（560-578）於建德三年（574）五月廢佛，三年後滅北齊仍禁，至其駕崩為止。塚本善隆，〈北周の廢仏〉；湯用彤，《漢魏兩晉南北朝佛教史》，頁 385-390；鎌田茂雄，《中國仏教史 第三卷 南北朝の仏教（上）》，頁 433-453。
- 〈7〉 隱淪：同隱淪，此處作衰頹、沉淪。《晉書》卷七二〈郭璞傳〉：「嚴平澄漠於塵肆，梅真隱淪乎市卒」。劉宋·鮑照〈行樂至城東橋〉：「尊賢永照灼，孤賤長隱淪，容華坐銷歇，端為誰苦辛。」丁福林、叢玲玲校注，《鮑照集校注》上冊，頁 407-411。
- 〈8〉 周宣：北周宣帝宇文贇（559-580，578-579 在位），自稱天元皇帝，武帝長子，在位不足一年。《周書》卷七〈宣帝紀〉。

- 〈9〉 陟岵：學者關於西魏、北周陟岵寺的沿革有不同的看法。山崎宏推測陟岵寺在宇文泰（505-556）時期尚未著手興建，大陟岵寺則是明帝（557-560）為追念其父宇文泰所完成，並將兩者視為同一寺。陳金華則認為西魏陟岵寺已完成，完成年代不晚於五五六年，大陟岵寺為北周新建，始建年代不早於五五七年，兩者先後有別，並非同一寺。本文「周宣創開陟岵」，是指大象二年（580）北周宣帝於兩京另設東、西陟岵寺並置菩薩僧。陳金華認為西陟岵寺應該是建立在西魏陟岵寺或北周大陟岵寺的基礎之上，隋代改西陟岵寺為大興善寺；東陟岵寺建於少林寺舊址，隋代改名為少林寺。陟岵與陟岵為思念父母的比喻，出自《詩經·國風·魏風·陟岵》：「陟彼岵兮，瞻望父兮。父曰嗟予子行役，夙夜無已，上慎旃哉，猶來無止。陟彼岵兮，瞻望母兮。母曰嗟予季行役，夙夜無寐，上慎旃哉，猶來無棄。」（頁 209）相關研究參見山崎宏，《隋唐佛教史の研究》，頁 63-64；Jinhua Chen, “*Pusaseng* 菩薩僧 [bodhisattva-monks]: A Peculiar Monastic Institution at the Turn of the Northern Zhou (557-581) and Sui (581-618) Dynasties”；陳金華著，紀贊譯，〈北朝菩薩僧考：北周、隋改朝之際一個特異的佛門體制〉。
- 〈10〉 慧遠：淨影寺慧遠（523-592），俗姓李，敦煌（今甘肅省敦煌市）人，後居上黨高都郡（今山西省高平市），地論宗的代表人物。開皇七年（587）受敕命前往長安住於大興善寺，並於淨影寺講說，與天臺宗開山祖師智顛（538-597）和三論宗創宗者吉藏（549-623）並稱為「隋代三師」。著有《大乘義章》二十六卷、《維摩義記》八卷、《大般涅槃經義記》十卷等。參見鎌田茂雄，〈淨影寺慧遠の思想〉。北周宣帝時慧遠赴陟岵寺的記載又見於《續高僧傳》卷八〈義解篇四·釋慧遠傳〉：「大象二年，天元微開佛化，東西兩京各立陟岵大寺，置菩薩僧，頒告前德，詔令安置，遂爾長講少林。」（T50n2060_008：0491a3-5）文中「天元」指「天元皇帝」，即北周宣帝。
- 〈11〉 投足：棲身、投宿。《晉書》卷三六〈張華傳〉：「匪陋荆棘，匪榮菑蘭。動翼而逸，投足而安。委命順理，與物無患。」
- 〈12〉 勃興：蓬勃興起。《魏書》卷六九〈袁翻傳〉：「故呼韓來朝，左賢入侍，史籍謂之盛事，千載以為美談。至于皇代勃興，威馭四海，爰在北京，仍梗疆場。」
- 〈13〉 大興善：大興善寺，隋代大興城內的官寺。參見許凱翔主譯，〈《續高僧傳》〈感通篇〉譯注（九）〈釋道密傳〉〉，頁 215，注 11。

- 〈14〉 栖霞寺：始建於南朝齊，位在今江蘇省南京市。參見陳怡安主譯，〈《續高僧傳》〈感通篇〉譯注（六）〈釋慧峰傳〉〉，頁 183，注 4。又參見吉川忠夫，〈五・六世紀東方沿海地域と仏教——撰山棲霞寺の歴史によせて〉；吉川忠夫著，王維坤譯，〈五・六世紀東方沿海地域與佛教——攝山棲霞寺の歴史〉；宿白，〈南朝龕像遺迹初探〉；蔡宗憲，〈五至七世紀的攝山佛教與僧俗網絡〉。徐永利，〈南京栖霞山舍利塔營造年代與形制來源考〉。
- 〈15〉 攝山寺：有學者推測唐太宗貞觀（627-649）年間將栖霞寺改稱「攝山寺」。唐高宗御製〈攝山栖霞寺明徵君碑銘〉，為彰顯明僧紹的功績改名為隱君棲霞寺。參見蔡宗憲，〈五至七世紀的攝山佛教與僧俗網絡〉，頁 53。
- 〈16〉 福：【宮】【宋】【磧】【郭】「施」，據古寫經與早期諸本改。
- 〈17〉 寫：依照原本謄錄。童嶺，〈「鈔」、「寫」有別論——六朝書籍文化史小錄一種〉。
- 〈18〉 末：【宋】【磧】【郭】 + 「又」，據古寫經與早期諸本改。
- 〈19〉 大禪定寺：位在隋大興城，大業元年（605）隋煬帝為隋文帝所建，救命童真入住，大業三年（607）以靈幹為上座，唐武德元年（618）改名大總持寺。《續高僧傳》卷一二〈義解篇八・釋童真傳〉：「大業元年，營大禪定，下勅召真為道場主，辭讓累載，不免登之。存撫上下，有聲僧網。又以涅槃本務，常事弘獎，言令之設，多附斯文。」（T50n2060_012：0518a14-18）。鎌田茂雄，《中國仏教史 第五卷 隋唐の仏教（上）》，頁 44。
- 〈20〉 藍田：縣名。北周孝閔帝元年（557）為藍田郡治，武帝建德二年（573）廢郡，縣治遷於嶢柳城（今陝西省藍田縣）。隋屬京兆郡，唐開元元年（713）改京兆府。《元和郡縣圖志》卷一〈關內道一・京兆府上・藍田〉：「周閔帝割京兆之藍田又置玉山、白鹿二縣，置藍田郡，至武帝省郡復為藍田縣，屬京兆，後遂因之。」（頁 16）史為樂主編，《中國歷史地名大辭典》，頁 2650。
- 〈21〉 世：【剛】「□」，【初】【再】【趙】【宮】一，【宋】【磧】【郭】「也」，茲據古寫經二本改。

引用書目

傳統文獻

- 梁·蕭統編，唐·李善注，《文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
- 梁·蕭綱著，蕭占鵬、董志廣校注，《梁簡文帝集校注》，天津：南開大學出版社，2015。
- 北周·庾信撰，清·倪璠注，許逸民校點，《庾子山集注》，北京：中華書局，1980。
- 唐·道宣撰，蘇小華校注，《續高僧傳校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21。
- 唐·李吉甫撰，賀次君點校，《元和郡縣圖志》，北京：中華書局，1983。
- 宋·李昉等編，《太平廣記》，北京：中華書局，2020。
- 南宋·王象之撰，清·岑建功輯，清·劉文淇校，《輿地紀勝》，北京：中華書局，1992。
- 清·阮元校勘，《十三經注疏·詩經》，臺北：藝文印書館，1989。
- 丁福林、叢玲玲校注，《鮑照集校注》，北京：中華書局，2012。

近人論著

小野勝年

1989 《中国隋唐長安·寺院史料集成 解說篇》，京都：法藏館。

山崎宏

1967 《隋唐仏教史の研究》，京都：法藏館。

矢嶋美都子

2000 《庾信研究》，東京：明治書院。

史爲樂主編

2005 《中國歷史地名大辭典》，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吉川忠夫

1983 〈五・六世紀東方沿海地域と仏教——撰山棲霞寺の歴史によせて〉，《東洋史研究》42.3：391-417。

2020 〈五・六世紀東方沿海地域と仏教——撰山棲霞寺の歴史によせて〉，氏著，《六朝隋唐文史哲論集Ⅱ：宗教の諸相》，京都：法藏館，頁225-256。

吉川忠夫著，王維坤譯

1991 〈五、六世紀東方沿海地域與佛教——攝山棲霞寺的歷史〉，《敦煌學輯刊》1991.2：91-103。

- 任繼愈主編
1988 《中國佛教史》第三卷，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 李志鴻、曾堯民主譯
2022 《〈續高僧傳〉〈感通篇〉譯注（八）〈釋道英傳〉》，《古今論衡》38：121-139。
- 肥田路美
2009 〈隋・唐前期の一州一寺制と造像〉，《早稲田大学大学院文学研究科紀要 第3分冊》55：65-80。
2011 《初唐仏教美術の研究》，東京：中央公論美術出版。
- 肥田路美著，顏娟英等譯
2018 《雲翔瑞像：初唐佛教美術研究》，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
- 徐永利
2020 〈南京栖霞山舍利塔營造年代與形制來源考〉，《東南文化》2020.2：108-117。
- 宿白
1989 〈南朝龕像遺跡初探〉，《考古學報》1989.4：389-413。
1996 〈南朝龕像遺跡初探〉，氏著，《中國石窟寺研究》，北京：文物出版社，頁176-199。
- 綜合佛教大辭典編集委員会編集
2005 《綜合佛教大辭典》，京都：法藏館。
- 船山徹
2019 《六朝隋唐仏教展開史》，京都：法藏館。
- 陳怡安主譯
2021 《〈續高僧傳〉〈感通篇〉譯注（六）〈釋慧峰傳〉》，《古今論衡》36：183-185。
- 陳金華著，紀贊譯
2017 〈北朝菩薩僧考：北周、隋改朝之際一個特異的佛門體制〉，《佛學研究》2017.2：108-122。
- 許凱翔主譯
2022 《〈續高僧傳〉〈感通篇〉譯注（九）〈釋道密傳〉》，《古今論衡》39：214-226。
- 湯用彤
1997 《漢魏兩晉南北朝佛教史》，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

- 童嶺
2011 〈「鈔」、「寫」有別論——六朝書籍文化史識小錄一種〉，《漢學研究》29.1：257-280。
- 塚本善隆
1974 〈北周の廢仏〉，《塚本善隆著作集 第二卷 北朝仏教史研究》，東京：大東出版社，頁 463-640。
1974 〈国分寺と隋唐の仏教政策並びに官寺〉，《塚本善隆著作集 第六卷 日中仏教交渉史研究》，東京：大東出版社，頁 1-50。
1975 〈隋仏教史序説—隋文帝誕生説話の仏教化と宣布—〉，氏著，《塚本善隆著作集 第三卷 中国中世仏教史論攷》，東京：大東出版社，頁 129-143。
- 楊鴻年
1999 《隋唐兩京坊里譜》，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 廖宜方主譯
2021 《續高僧傳》〈感通篇〉譯注（六）〈釋道仙傳〉，《古今論衡》36：176-182。
- 橫超慧日
1981 《涅槃經—如來常住と悉有仏性—》，京都：平樂寺書店。
- 蔡宗憲
2016 〈五至七世紀的攝山佛教與僧俗網絡〉，《臺灣師大歷史學報》55：47-102。
- 鄭雅如
2023 《續高僧傳》〈感通篇〉譯注（十）〈釋慧重傳〉，《古今論衡》41：160-165。
- 魯同群
2018 《庾信傳論》，北京：中華書局。
- 興膳宏編
2000 《六朝詩人傳》，東京：大修館書店。
- 鎌田茂雄
1968 〈淨影寺慧遠の思想〉，氏著，《中国仏教思想史研究》，東京：春秋社，頁 259-355。
1984 《中国仏教史 第三卷 南北朝の仏教（上）》，東京：東京大学出版会。
1990 《中国仏教史 第四卷 南北朝の仏教（下）》，東京：東京大学出版会。
1994 《中国仏教史 第五卷 隋唐の仏教（上）》，東京：東京大学出版会。

Chen, Jin-hua (陳金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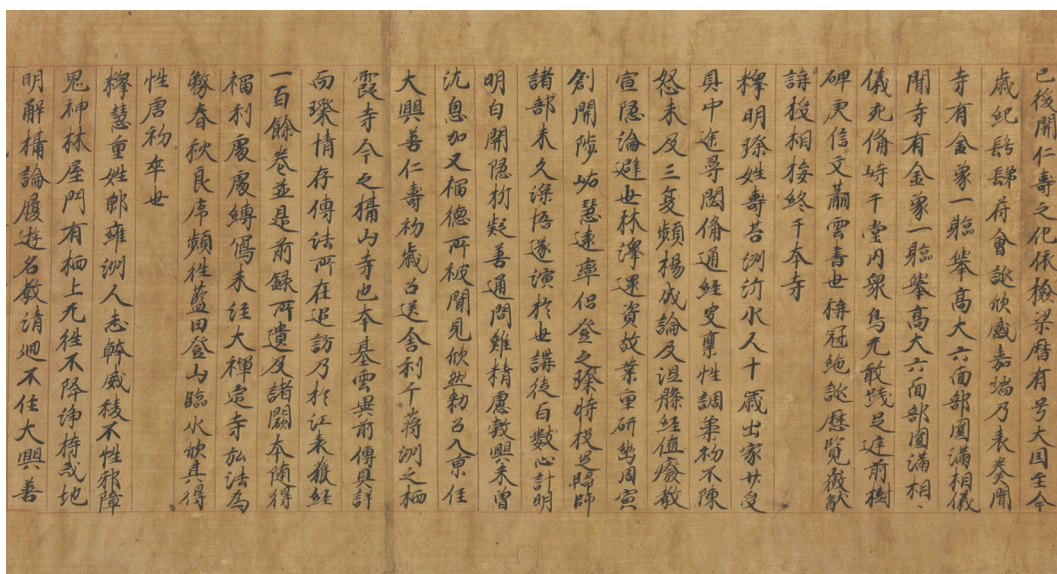
2002 “Pusaseng 菩薩僧 [bodhisattva-monks]: A Peculiar Monastic Institution at the Turn of the Northern Zhou (557-581) and Sui (581-618) Dynasties.”
Journal of Chinese Religions 30: 1-22.

網路資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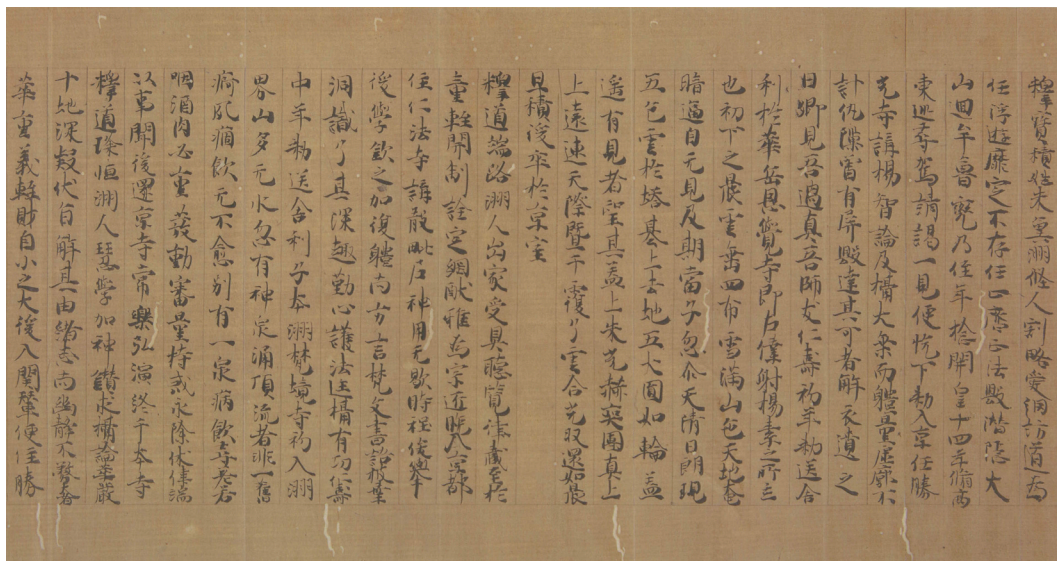
CBETA 中華電子佛典協會漢文大藏經 <http://tripitaka.cbeta.org>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漢籍電子文獻資料庫 <https://hanchi.ihp.sinica.edu.tw/ihp/hanji.htm>

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https://dict.revised.moe.edu.tw/>



七寺藏《續高僧傳》卷二六〈釋明燦傳〉



興聖寺藏《續高僧傳》卷二六〈釋寶積傳〉

〈釋慧重傳〉、〈釋寶積傳〉 主譯者：鄭雅如

譯注範圍：卷 28，感通下·隋京師大興善寺釋慧重傳六／隋京師勝光寺釋寶積傳七

譯注底本：中華書局郭紹林點校本（2016 年重印版），頁 1090-1092

隋京師大興善寺釋慧重傳六

○原文一

釋慧重，姓郭，雍州〈1〉人。志幹威稜〈2〉，不怯〈3〉邪障，鬼神林屋，聞〈4〉有栖止〈5〉，無往不降。淨持戒地〈6〉，明解《攝論》〈7〉，履遊名教〈8〉，清迥〈9〉不群〈10〉。住大興善〈11〉，博綜機要，榮達叙顧，辨章〈12〉言令，寫送有法。

●譯文一

釋慧重，俗姓郭，雍州人。心志才幹威嚴強盛，不畏懼邪魔孽障，聽說樹林、屋宇有鬼神居停，沒有他前去不能降服的。清淨守戒，透徹理解《攝大乘論》，悠遊於佛教名數、義理，心胸高潔曠遠，與眾不同。駐錫大興善寺，綜理許多重要事務，應對名望顯貴周到有禮，發言傳令條理分明，陳說宣達皆有法度。

【注釋】

- 〈1〉 雍州：州，【七】【興】「洲」。以下「州」字，【七】【興】二本皆作「洲」，不再出注。《隋書》卷二九〈地理志上〉「京兆郡」條載，隋文帝開皇三年（583）置雍州，自長安故城移都大興。隋煬帝大業三年（607）改雍州為京兆郡。《舊唐書》卷三八〈地理志一〉載，唐高祖武德元年（618）復改京兆郡為雍州。轄今陝西秦嶺以北、乾縣以東、銅川市以南、渭南市以西地，治今陝西西安。參見許正弘主譯，〈《續高僧傳》〈感通篇〉譯注（七）〈釋法順傳〉〉，頁 160，注 1。
- 〈2〉 威稜：威嚴、聲勢。《漢書》卷五四〈李廣傳〉：「是以名聲暴於夷貉，威稜憚乎鄰國。」
- 〈3〉 怯：【七】【興】「性」。
- 〈4〉 聞：【七】「門」，【初】「間」。
- 〈5〉 止：【七】【興】「上」。

- 〈6〉 淨持戒地：清淨守戒。東晉·帛尸梨蜜多羅譯，《佛說灌頂經》卷一二：「第五願者，使我來世發大精進，淨持戒地令無濁穢，慎護所受令無缺犯，亦令一切戒行具足，堅持不犯至無爲道。」（T21n1331_012：0532c15-17）另，《續高僧傳》卷一〇〈義解篇六·釋僧曇傳附慧重傳〉云「（慧重）《攝論》、《十地》，戶牖由開。」文字略有出入。見參校文獻一。
- 〈7〉 攝論：印度無著（Asaṅga，約四、五世紀）所造《攝大乘論》之略名。梵名 *Mahāyāna-saṃparigraha-sāstra*，印度大乘佛教之重要著作，爲瑜伽行派根本論典之一。唐以前漢譯本有二：一爲北魏·佛陀扇多譯，二卷；另一爲陳·眞諦譯，三卷。眞諦譯本在隋代較爲流行，影響形成攝論學派（攝論宗）。參考宇井伯壽，《攝大乘論研究》；聖凱，《攝論學派研究》，頁 30-60。
- 〈8〉 名教：佛教之名數、教理。《續高僧傳》卷六〈義解篇二·釋慧開傳〉：「後忽割略前習，專攻名教。處衆演散，咸慶新聞，及至解名析理，應變無窮。」（T50n2060_006：0473a10-12）
- 〈9〉 清迥：形容心胸高潔曠達。劉宋·鮑照〈舞鶴賦〉：「散幽經以驗物，偉胎化之仙禽。鍾浮曠之藻質，抱清迥之明心。」見梁·蕭統編，唐·李善注，《文選》卷一四〈賦庚之二·鳥獸下〉，頁 631。
- 〈10〉 群：【七】一，【興】「郡」。
- 〈11〉 住大興善：【磧】「大住大善」，【郭】據【興】【再】【趙】校改。他本亦作「住大興善」，從【郭】校改。大興善寺位於大興城（長安城）南靖善坊，佔一坊之地，鄰近朱雀大街，今爲西安市大興善寺公園。始建於西晉武帝泰始二年（266），原名遵善寺。隋文帝開皇二年（582），詔建大興城，敕令遷寺於新都，命爲國寺。段成式《寺塔記》載，寺名取「大興」二字（隋文帝於北周時封「大興郡公」、「靖善坊」（寺址所在）坊名之一字，合之名爲「大興善寺」，乃當時京城內最大的佛寺。見唐·段成式，《寺塔記》（T51n2093_001：1022c8-9）；山崎宏，〈隋の大興善寺〉；清·徐松撰，李健超增訂，《增訂唐兩京城坊考（修訂版）》，卷二，頁 52。參考許凱翔主譯，〈《續高僧傳》〈感通篇〉譯注（九）〈釋道密傳〉〉，頁 215，注 11；陳怡安主譯，〈《續高僧傳》〈感通篇〉譯注（九）〈釋智隱傳〉〉，頁 228，注 4。
- 〈12〉 辨章：辨，【初】【再】【趙】【郭】「辯」。「辨」、「辯」互通。「辨章」意指辨別明白。《漢書》卷一〇〇上〈敘傳上〉：「董生下帷，發藻儒林；劉向司籍，辯章舊聞；揚雄覃思，《法言》、《太玄》：皆及時君之門闈，究先聖之壺奧。」

○原文二

仁壽置塔〈13〉，勅召送〈14〉于泰山〈15〉之岱岳寺〈16〉。初至放光〈17〉，乃至入塔，相續流照。岳上白氣三道，下流至于基所。岳神廟〈18〉門無故自開，如是者三，識者以為神靈歸敬故也。

【注釋】

- 〈13〉 仁壽置塔：隋文帝分別於仁壽元年（601）、二年（602）、四年（604）展開全國性的設置舍利塔活動。本傳所載泰山岱岳寺設置舍利塔并生感應，乃出於仁壽元年。見唐·道宣，《廣弘明集》卷一七〈佛德篇第三之三〉，隋·王劭〈舍利感應記〉（T52n2103_017：0213c11-0215c11）。
- 〈14〉 送：【趙】【磧】【郭】+「舍利」。早期版本皆無「舍利」二字，從之。
- 〈15〉 泰山：古稱「岱宗」，又稱「岱岳」、「岱山」、「東岳」、「泰岳」等，是「五岳」之首。位於今山東省泰安市北，主峰海拔 1545 公尺。泰山聳立於華北平原東側，氣勢雄偉，先秦以來常被列為天子巡守四方之首，秦始皇以降，不少帝王於泰山舉行封禪禮，象徵功成太平。與泰山相關的信仰文化具有多重面向，除了作為官方祭祀的重要場所與對象，泰山也被視為通天之路，成為神仙信仰的焦點；同時又被當作死者魂魄的歸處，視泰山神為地下世界的管理者。參考劉增貴，〈天堂與地獄：漢代的泰山信仰〉。
- 〈16〉 岱岳寺：位於泰州，隋文帝〈隋國立舍利塔詔〉云「泰州岱岳寺」（T52n2103_017：0213a23）。建造時間不詳。隋·費長房《歷代三寶紀》卷一二，記載隋文帝於開皇元年（581）下詔：「其五嶽之下，宜各置僧寺一所。」（T49n2034_012：0107b28-29）此寺以「岱岳」為名，仁壽元年又入選為分置舍利之所，很可能便是開皇元年於泰山所置之僧寺。關於岱岳寺位置，賴非認為隋文帝曾頒分舍利的神通寺位於泰山之陰，推測岱岳寺應該位於山陽。周郢進一步推定故址在岱廟西北。參考賴非，〈泰山經石峪刻經的設計與結局〉，頁 145；周郢，〈薛宸·廣大鄉·岱岳寺——泰山北朝刻經及其相關問題初探〉，頁 8。
- 〈17〉 初至放光：王劭〈舍利感應記〉云「泰州於岱岳寺起塔。舍利至州，……舍利自州之寺」（T52n2103_017：0215b27-0215b29）；參校文獻一更有「初停公館，舍利金瓶自然開現，放光流外……送至寺塔」云云。此處「初至」之處應是州治所。

●譯文二

仁壽（元年）設置舍利塔，勅召（慧重）護送（舍利）至泰山的岱岳寺。一到州治所，舍利便發出光芒，一直到入塔，持續閃耀映照。山頂上有三道白氣，向下流入舍利塔基。山神廟門沒有原因的自動開啓，如這般三遍，有見識的人認為是神靈歸依禮敬的緣故。

- 〈18〉 岳神廟：唐·李吉甫撰，賀次君點校，《元和郡縣圖志》卷一〇〈河南道六·兗州·乾封縣〉記載，「岳廟，在縣西北三十里，泰山之南。」（頁268）佛教認為山神或其他諸神都只是輪迴衆生之一，本身並未覺悟成道。佛教傳入中國後，這種觀念也影響本地的山神信仰。尤其僧傳故事出現不少山神與僧人的互動，包括拜師、受戒、布施、供養、禮敬、保護、督促、懲戒等，顯然藉此將山神信仰納入佛教體系，山神成為皈依佛教的佛弟子，扮演起護法神的角色。參考蔡宗憲，《北朝的祠祀信仰》，頁93-98。先秦以來泰山即備受崇敬，發展出具多元面向的泰山信仰（參見注釋15）。泰山神對佛教的皈依禮敬，較其他山岳神祇更加突顯佛教的崇高地位與佛法殊勝。

○原文三

四年建塔〈19〉，又送于隆州〈20〉禪寂寺〈21〉。初至設齋〈22〉，忽有野鹿從南山下，度嘉陵江〈23〉直趣塔所，人以手摩，自然依附，乃至下訖，其鹿方去。夜放大光，在佛堂上，焰高數丈，青赤流集，眾人同見。三日打刹〈24〉，合州喜捨〈25〉，紫雲覆塔，雨金銀花遍於城邑，其收得者乃有五色〈26〉相鏤。又獲舍利五枚，於天花上浮泛〈27〉旋轉，合散隨心〈28〉。州內修梵寺〈29〉先為文帝造塔，有一分舍利，欲與今塔同天下基。其夜兩塔雙放光〈30〉明，朗照幽顯，至曉方滅，同覩此瑞，無數千人。將下之晨，又雨銀花，變轉非一。

●譯文三

（仁壽）四年建置舍利塔，慧重又護送（舍利）至隆州的禪寂寺。一到州治便舉行齋會，忽然有野鹿從南山下來，渡過嘉陵江直接來到舍利塔所在，人們用手撫摸，野鹿就自然的倚靠過去，直到舍利下塔儀式結束，此鹿才離開。夜間發出盛大光亮，在佛堂上方，光焰高達數丈，青色與紅色光焰流動交匯，眾人一起目睹。做三天打刹認捐，全州歡喜佈施，紫色祥雲覆蓋於舍利塔頂，天空降下金銀花遍布於城，被收存起來的花竟然有（青、黃、赤、白、黑）五種顏色互相輝映。又得到舍利五枚，在天花上飄浮旋轉，聚散自如。隆州境內的修梵寺之前為文帝建造舍利塔，有一分舍利，要與當前這座塔同一天下入塔基。那一夜兩座塔一起散發光明，明澈照耀一切，到早晨才息滅，一起目睹這個瑞象的有無數千人。舍利將要下塔的早晨，天空又降下銀花，變化繁多。

【注釋】

- 〈19〉 四年建塔：仁壽四年（604）隋文帝第三度分送舍利置塔，遣高僧送舍利至三十餘州，於四月八日同時入塔。見《續高僧傳》卷二一〈明律上·隋西京大興善寺釋洪遵傳十一〉（T50n2060_021：0611c11-0612a4）。

- 〈20〉 隆州：亦作崇州。西魏廢帝二年（552）置，治所在閬中（今四川閬中市）。北周轄境相當於今四川閬中、南部、南充、蒼溪、蓬安等市縣地。隋大業三年（607）改爲巴西郡，唐武德元年（618）復爲隆州。見《舊唐書》卷四一〈地理志四·劍南道〉「閬州」條。參考史爲樂主編，《中國歷史地名大辭典》，頁2471。
- 〈21〉 禪寂寺：不詳。
- 〈22〉 設齋：舉辦齋會。隋文帝仁壽元年頒布〈隋國立舍利塔詔〉，要求「率土諸州僧尼，並爲舍利設齋」（T52n2103_017：0213b19）。之後分送舍利可能亦如是。淨食稱「齋」；「設齋」多與「施僧食」相關聯。參考侯沖，《中國佛教儀式研究：以齋供儀式爲中心》，第一章〈齋、齋僧與齋供儀式〉，頁18-43。
- 〈23〉 嘉陵江：嘉，【初】【趙】「喜」。長江主要支流之一，流域包括陝西省西南、甘肅省東南與四川省東北。古又名西漢水、渝水、閬中水、巴水。參考史爲樂主編，《中國歷史地名大辭典》，頁2781。
- 〈24〉 打刹：認捐布施。《建康實錄》卷八引《京師寺記》云：「（東晉）興寧中，瓦官寺初置，僧衆設會，請朝賢鳴刹注疏，其時士大夫莫有過十萬者。既至，長康直打刹一百萬。」長康即顧愷之（約348-409）也。見唐·許嵩撰，張忱石點校，《建康實錄》，頁242。仁壽元年，隋文帝頒布〈隋國立舍利塔詔〉，規定舍利送達各州後，需做行道懺悔、打刹布施等佛事（T52n2103_017：0213a21-0213b24）。唐·道世，《法苑珠林》卷四〇〈舍利篇第三七·隋文帝立佛舍利塔〉云「雍州仙遊寺……蘇州虎丘山寺。右此十七州寺起塔，出打刹物及正庫物造」（T53n2122_040：0601c23-0602a02）；顯示打刹布施之錢物合用於起塔。
- 〈25〉 捨：【七】【興】「捨」。
- 〈26〉 五色：指青、黃、赤、白、黑五種正色。後秦·竺佛念譯，《菩薩處胎經》卷五〈善權品第一九〉：「昔聞有五色，青、黃、赤、白、黑」（T12n0384_005：1042c15）。
- 〈27〉 泛：【宮】「沉」。
- 〈28〉 心：【初】「征」，【宮】「泚」。
- 〈29〉 修梵寺：不詳。
- 〈30〉 光：【七】一。

○原文四

重還京室，改革前度，專修禪悔，晝夜十有二時，禮五十三佛〈31〉，餘則加坐〈32〉正念〈33〉，畢世終業。

●譯文四

慧重回到京城後，改變之前的作風，專心修習禪定與懺悔，早晚十二個時辰，禮懺五十三佛，除此之外就是結跏趺坐專注於正念，直到過世為止都如此修行。

【注釋】

- 〈31〉 禮五十三佛：劉宋·曇良耶舍譯，《佛說觀藥王藥上二菩薩經》云：「若有善男子、善女人及餘一切衆生，得聞是五十三佛名者，是人於百千萬億阿僧祇劫不墮惡道。若復有人能稱是五十三佛名者，生生之處常得值遇十方諸佛。若復有人能至心敬禮五十三佛者，除滅四重、五逆及謗方等皆悉清淨。以是諸佛本誓願故，於念念中即得除滅如上諸罪。」（T20n1161_001：0664a5-12）魏晉以降隨著大乘佛教懺悔經典及多佛信仰的傳佈，宣唱佛名、禮拜懺悔可除滅諸罪之信仰，頗為流行。參考塩入良道，〈中國佛教儀禮における懺悔の受容過程〉與〈中国佛教における礼懺と佛名經典〉。
- 〈32〉 加坐：加，【宮】【磧】【郭】「跏」。結跏趺坐，佛教僧人的特殊坐姿。唐·大覺，《四分律行事鈔批》卷一四云：「彼問云：『諸威儀中得修善，何故但說結跏趺坐？』有解云：『如是威儀，生人天等敬信心故……復次此是不共外道法故。謂餘威儀，外道亦有，唯跏趺坐者，外道無故』。問：『結跏趺坐義何謂耶？』答：『是相周圓而坐義』。聲論者曰：『以兩足跏趺致兩脛如龍盤結，端坐思惟，是故名結跏趺坐』。脇尊者言：『重疊兩足，左右文盤，正觀境界，名結跏坐』」（X42n0736_014：1038a22-1038b10）。唐·慧琳《一切經音義》謂「跏趺」二字皆為俗字，正體作「加跏」（T54n2128_008：0353b16）。
- 〈33〉 正念：如實憶念諸法而不忘失。八正道之一。東晉·瞿曇僧伽提婆譯，《中阿含經》卷二一〈長壽王品說處經第十五〉：「阿難！我本為汝說八支聖道，正見、正志、正語、正業、正命、正方便、正念、正定，是謂為八」（T01n0026_021：0565b15-17）。後秦·筏提摩多譯，《釋摩訶衍論》曰：「心若馳散，即當攝來住於正念」（T32n1668_008：0653c08-9）。隋·慧遠，《無量壽經義疏》曰：「捨相入實，名為正念」（T37n1745_002：0111b22-23）。又作「諦意」，見東漢·安世高譯，《佛說八正道經》（T02n0112_001：0504c26-0505b14）。

隋京師勝光寺釋寶積傳七

○原文一

釋寶積，姓朱，冀州〈1〉條〈2〉人。割略愛網〈3〉，訪道爲任，浮遊靡定，不存住止。齊亡法毀〈4〉，潛隱太山，迴互〈5〉魯兗〈6〉，乃經年稔。

●譯文一

釋寶積，俗姓朱，冀州條縣人。斷除愛欲，以追尋正道爲職志，四處飄泊行蹤不定，沒有停住一地的想法。北齊滅亡，佛法廢毀，寶積躲藏隱居於泰山，往返於魯、兗之間，歷經數年。

【注釋】

- 〈1〉 冀州：西漢武帝時置，漢晉間移治多次。北魏置長樂郡，治信都（今河北冀州市）。隋開皇三年（583）罷郡爲冀州，大業三年（607）改爲信都郡。唐武德四年（621）復爲冀州，六年（623）移治下博縣（今河北深州市東南）。貞觀二年（628）還治信都。參考唐·李吉甫撰，賀次君點校，《元和郡縣圖志》，頁483；史爲樂主編，《中國歷史地名大辭典》，頁2911。
- 〈2〉 條：條縣，治今河北景縣南，亦作蔀縣、脩縣。《魏書》卷一〇六上〈地形志上〉校勘記〈三一〉指出「脩」、「蔀」、「條」三字古可通用。唐·李吉甫撰，賀次君點校，《元和郡縣圖志》卷一七〈河北道二·德州〉「蔀縣」條云：「本漢條縣，即條侯國也，……後漢屬渤海郡。晉改『條』爲『脩』。隋開皇三年（583）廢渤海郡，屬冀州。五年（585）改脩縣爲蔀縣，屬觀州。皇朝武德初亦屬觀州，貞觀十七年（643）觀州廢，改屬德州。」（頁496）
- 〈3〉 愛網：佛教謂愛欲束縛，如拘人於網，不得解脫。後秦·竺佛念譯，《出曜經》卷五〈愛品第三〉曰：「網覆者，猶如世人以羅網捕鳥，以罟弮捕鹿，以深穿捕虎，其有鳥獸遭此難者，無有出期。此衆生類亦復如是，以欲網所覆，不見善惡，意常甘樂妙色、香味、細滑法，爲愛所纏，不能去離。其有衆生墮於愛網者，必敗正道，不至究竟，是故說愛網覆也。」（T04n0212_005：0635b11-16）
- 〈4〉 齊亡法毀：亡，【初】【宮】「正」。北周武帝建德三年（574）罷佛、道二教。參考許凱翔主譯，《續高僧傳》〈感通篇〉譯注（九）〈釋道密傳〉，頁219，注37。周武帝平齊後，亦在原北齊境內推行毀佛。宋·志磐撰，《佛祖統紀》卷三八：「（建德）六年（577），伐齊滅之，并毀齊境佛教經像。時僧尼反服者，三百餘萬」（T49n2035_038：0358c26-27）。

- 〈5〉 迴互：又作「回互」。往復、來回。《隋書》卷七五〈儒林·何妥傳〉：「徐道慶迴互子午，糜耗飲食。」
- 〈6〉 魯兗：兗，【初】【趙】「充」。《史記》卷九五〈樊噲傳〉校勘記引張守節《史記正義》云：「魯，兗州曲阜縣」。治今山東曲阜市。兗州即兗州，西漢元封五年（106 BC）置。劉宋移治瑕丘城，無縣，隋文帝方立瑕丘縣（今山東兗州市）。隋大業二年（606）改爲魯州，唐武德五年（622）復爲兗州。轄境相當今山東濟寧、曲阜、泰安、萊蕪、汶上、寧陽、泗水、鄒城等市縣地。參考唐·李吉甫撰，賀次君點校，《元和郡縣圖志》，頁 263-264；史爲樂主編，《中國歷史地名大辭典》，頁 1636。

○原文二

開皇十四年，隋高東巡〈7〉，候〈8〉駕請謁，一見便悅。下勅入京，住勝光寺〈9〉，講揚《智論》〈10〉及《攝大乘》〈11〉。而體量虛廓，不計仇隙，曾有屏毀達其耳〈12〉者，解衣遺之，曰：「卿見吾過，真吾〈13〉師友。」

●譯文二

開皇十四年（594）隋高祖（楊堅）巡視東土，寶積等候著皇帝車駕，請求謁見，皇帝一見寶積就很欣賞他。下勅召請寶積入京城，駐錫於勝光寺，講說宣揚《大智度論》及《攝大乘論》。而且寶積胸懷謙虛寬大，不計較怨仇嫌隙，曾經有排斥、毀謗他的言語傳到他耳裏，他脫下衣服贈予對方，說：「您看到了我的過失，真正是我的老師、益友。」

【注釋】

- 〈7〉 隋高東巡：開皇十四年（594），羣臣奏請隋文帝封禪泰山。隋文帝推讓封禪，改爲東巡狩。《隋書》卷七〈禮儀志二〉：「（開皇）十五年春，行幸兗州，遂次岱岳。」同書卷二〈高祖紀下〉：「（開皇十四年）十二月乙未，東巡狩。……（開皇十五年正月）上以歲旱，祠太山，以謝愆咎。大赦天下。」
- 〈8〉 候：【剛】【七】【興】「尋」。
- 〈9〉 勝光寺：寺，【七】一。勝光寺乃大興城內佛寺。《續高僧傳》卷一八〈習禪三·釋曇遷傳〉云隋文帝「下勅爲第四皇子蜀王秀於京城置勝光寺，即以王爲檀越」（T50n2060_018：0573a10-12）。參見李志鴻、曾堯民主譯，〈《續高僧傳》〈感通篇〉譯注（八）〈釋道英傳〉〉，頁 125，注 21。寺址原位於豐樂坊。大業元年（605）徙光德坊，豐樂坊原址置仙都宮，爲隋文帝別廟。參考清·徐松撰，李健超增訂，《增訂唐兩京城坊考（修訂版）》，卷四，頁 169, 203。《續高僧傳·釋曇遷傳》云「（開皇）十四年，柴燎岱宗。遷又上諸廢山寺并無貫逃

僧，請並安堵，帝又許焉。……又委遷簡齊魯名僧來住京輦」（T50n2060_018：0573b14-21）。《續高僧傳·釋法瓊傳》：「開皇十四年，文帝省方招訪名德，人有述其清曠者，乃下勅延之，與帝同歸達于京邑，住勝光寺。……仁壽置塔，勅令送舍利于齊州泰山神通寺」（T50n2060_010：0506c25-29）。《續高僧傳·釋法性傳》：「開皇十四年，文帝東巡搜訪巖穴，因召入京住勝光寺。仁壽之年，勅召送舍利於本州普樂寺」（T50n2060_026：0675a12-14）。開皇十四年，文帝東巡恢復佛教、延攬齊魯高僧，與曇遷密切相關；且諸僧入京後多住勝光寺、日後負責奉送舍利至山東諸州。寶積謁見文帝、駐錫勝光寺及勅送舍利，亦為例證之一。

- 〈10〉 智論：《大智度論》（*Mahāprajñāpāramitāsāstra*）的簡稱。傳龍樹菩薩（約三世紀）撰，後秦·鳩摩羅什（344-413）譯成漢文，梵文本不存，主要以二諦講說般若思想。見小野玄妙編纂，《佛書解說大辭典》第7冊，頁368。參考陳怡安主譯，《續高僧傳》〈感通篇〉譯注（九）〈釋智隱傳〉，頁228，注7。
- 〈11〉 攝大乘：即《攝大乘論》。見同卷〈釋慧重傳〉譯注，頁161，注7。
- 〈12〉 耳：【七】【興】「可」。
- 〈13〉 吾：【剛】「五」，【七】「言」。

○原文三

仁壽初年〈14〉，勅送舍利於〈15〉華岳〈16〉思覺寺〈17〉，寺即左僕射楊素〈18〉之所立也。初下之晨，雲垂四布，雪滿山邑，天地奄暗，逼目無見。及〈19〉期當午，忽爾天清日朗，現五色雲於塔基上，去地五丈〈20〉，圓如輪蓋。遙有見者，望其蓋〈21〉上赤〈22〉光赫奕，團團直上〈23〉，遠連天際。暨于覆了，雲合光收，還如晨旦。積後卒於京室。

●譯文三

仁壽元年（601），勅令（寶積）護送舍利到華山的思覺寺，這座寺院就是左僕射楊素（544-606）所建立的。起初舍利將下塔基的那天早晨，雲層低壓壓的密布四方，大雪飄滿山頭城邑，天地急遽變暗，近在眼前的景物也看不見。等到預定下塔的正午時刻，忽然天空澄淨陽光普照，在塔基上方出現五色雲，距離地面有五丈遠，圓形有如輪狀的華蓋。遠方有看見此景的人，看到華蓋上有紅光明亮熾盛，旋轉直衝向上，遠遠連接到天邊。等到舍利覆藏完畢，雲層合攏光芒斂起，（天氣）回復如早晨那般。寶積後來逝世於京城。

【注釋】

- 〈14〉 仁壽初年：華州思覺寺立舍利塔并生感應，發生於仁壽元年（601）。見隋·王劭〈舍利感應記〉（T52n2103_017：0214c12-16）。

- 〈15〉 於：【七】一。
- 〈16〉 華岳：華，【七】「花」。「五岳（嶽）」之一，又稱「太華山」、「華山」、「西岳」。唐·李泰等著，賀次君輯校，《括地志輯校》卷一云「華山在華州華陰縣南八里」（頁27）；即今陝西華陰市城南，主峰約海拔2160公尺。參考夏徵農主編，《辭海》，「華山」條，頁331。
- 〈17〉 思覺寺：此寺由隋代重臣楊素所立。並觀本傳、同卷〈釋慧重傳〉，以及隋文帝〈隋國立舍利塔詔〉（T52n2103_017：0213a21-b24），仁壽元年敕三十州同立舍利塔，五岳皆有佛寺入選。華山一地，恩賜舍利於楊素所立思覺寺，很可能因楊素權重，文帝刻意優寵。另參見本傳注18。
- 〈18〉 左僕射楊素：左，【七】一。隋代左、右僕射為尚書省副長官，全稱尚書左、右僕射，長官為尚書令。因尚書令職位崇高不輕授人，故實際總領政務者為左、右僕射，又以左僕射地位更高。《隋書》卷二〈高祖紀下〉：「仁壽元年春正月乙酉朔，……以尚書右僕射楊素為尚書左僕射」。楊素自北周末年即與時任丞相的楊堅（隋文帝）交好，頗為楊堅所重。隋開皇九年（589）擔任伐陳行軍元帥，有大功，幾次江南叛亂，亦多由楊素率軍討平。在朝權傾一時，後為文帝所忌，外示優崇而不予實權。曾為晉王廣（煬帝）謀畫奪取太子位，煬帝即位之初又討平漢王諒謀反，破格授官尚書令，但亦僅表面優寵，內實忌憚。《隋書》卷四八有傳。一九七三年楊素墓誌出土於陝西省潼關縣。史傳、墓誌皆稱楊素為弘農華陰人，但學者認為可能只是假託高門。參考羅新、葉煒，《新出魏晉南北朝墓誌疏證（修訂本）》，頁486。楊素與佛教關係密切，是隋代官員崇佛的代表人物之一。參考藍吉富，《隋代佛教史述論》，頁57-58。
- 〈19〉 及：【七】一。
- 〈20〉 丈：【七】「尺」。其他時代相近之記載皆為「丈」，見參校文獻二、三。隋文帝綜合前代沿革，再度統一度量衡，延用北朝已增長之大尺、大斗；一尺約長29.494公分，五尺約為147.47公分。古制十尺為丈，一丈約長294.94公分，五丈約長1474.7公分，接近15公尺。參考丘光明，《中國歷代度量衡考》，頁87。
- 〈21〉 蓋：【七】一。
- 〈22〉 赤：【興】【初】【再】【趙】【宮】「朱」。
- 〈23〉 團團直上：直，【七】「真」；團直，【興】「真上」。

參校文獻

一、唐·道宣，《續高僧傳》，卷一〇，〈義解篇六·隋西京大興善道場釋僧曇傳十一附慧重傳〉

時有慧重沙門，姓郭，雍州人。練道少年，綜尋內外。志力方梗，不憚威侮。《攝論》、《十地》，戶牖由開。勅請造塔於秦（引者按：應作「秦」）州岱岳寺。初停公館，舍利金瓶自然開現，放光流外，道俗咸覩。送至寺塔，將入石函，又放光明，晁耀人目。岳表白氣三道，下流直向塔基，良久乃歇。又岳神廟戶由來封閉，舍利止至，三度自開。識者以神來敬禮故耳。後不委其終。（T50n2060_010：0506a20-b24）

二、唐·道宣，《集神州三寶感通錄》，卷上，〈振旦神州佛舍利感通序〉

華州思覺寺立塔，初陰雪，將下，日照，五色氣光數丈覆塔，上屬天，兩天花。（T52n2106_001：0411c29-0412a1）

秦（引者按：應作「秦」）州岱嶽寺立塔，廟夜鼓聲，三重門自開，騎自廟出迎，光相非一。（T52n2106_001：0412a20-21）

三、唐·道世，《法苑珠林》，卷四〇，〈舍利篇第三十七·舍利感應記〉

華州思覺寺立塔，初陰雪，將欲下舍利，日光晁朗，五色氣光高數十丈，照覆塔，上屬天，降寶華。（T53n2122_040：0602c24-26）

秦州岱岳寺立塔，夜振鼓聲，三重門自開，有騎從廟出迎，光瑞非一。（T53n2122_040：0603a19-20）

引用書目

傳統文獻

- 梁·蕭統編，唐·李善注，《文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
- 唐·李泰等著，賀次君輯校，《括地志輯校》，北京：中華書局，1980。
- 唐·李吉甫撰，賀次君點校，《元和郡縣圖志》，北京：中華書局，1983。
- 唐·許嵩撰，張忱石點校，《建康實錄》，北京：中華書局，1986。
- 清·徐松撰，李健超增訂，《增訂唐兩京城坊考（修訂版）》，西安：三秦出版社，2006。

近人論著

小野玄妙編纂

1933-1936 《佛書解說大辭典》，東京：大東出版。

山崎宏

1967 〈隋の大興善寺〉，氏著，《隋唐仏教史の研究》，京都：法藏館，頁45-64。

丘光明

1992 《中國歷代度量衡考》，北京：科學出版社。

史爲樂主編

2005 《中國歷史地名大辭典》，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宇井伯壽

1935 《攝大乘論研究》，東京：岩波書店。

李志鴻、曾堯民主譯

2022 《《續高僧傳》〈感通篇〉譯注（八）〈釋道英傳〉》，《古今論衡》38：122-139。

周郢

2018 〈薛宸·廣大鄉·岱岳寺——泰山北朝刻經及其相關問題初探〉，《泰山學院學報》40.2：6-9。

侯沖

2018 《中國佛教儀式研究：以齋供儀式爲中心》，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夏徵農主編

1999 《辭海》，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

許正弘主譯

2021 《《續高僧傳》〈感通篇〉譯注（七）〈釋法順傳〉》，《古今論衡》37：160-176。

許凱翔主譯

2022 《《續高僧傳》〈感通篇〉譯注（九）〈釋道密傳〉》，《古今論衡》39：214-226。

陳怡安主譯

2022 《《續高僧傳》〈感通篇〉譯注（九）〈釋智隱傳〉》，《古今論衡》39：227-231。

- 塩入良道
1963 〈中國佛教儀禮における懺悔の受容過程〉，《印度學佛教學研究》11.2：731-736。
1964 〈中国佛教に於ける礼懺と佛名經典〉，結城教授頌寿記念論文集刊行会編，《仏教思想史論集：結城教授頌寿記念》，東京：大蔵出版，頁 569-590。
- 聖凱
2006 《攝論學派研究》，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
- 劉增貴
1997 〈天堂與地獄：漢代的泰山信仰〉，《大陸雜誌》94.5：1-13。
- 蔡宗憲
2011 《北朝的祠祀信仰》，新北：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 賴非
2014 〈泰山經石峪刻經的設計與結局〉，氏著，《賴非美術考古文集》，濟南：齊魯書社，頁 144-148。
- 藍吉富
1993 《隋代佛教史述論》，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二版。
- 羅新、葉燁
2016 《新出魏晉南北朝墓誌疏證（修訂本）》，北京：中華書局。

網路資源

CBETA 中華電子佛典協會漢文大藏經 <http://tripitaka.cbeta.org>

一行佛學辭典搜尋 <http://www.muni-buddha.com.tw/buddhism/dictionary-google.html>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漢籍電子文獻資料庫

<http://hanchi.ihp.sinica.edu.tw/ihp/hanji.htm>